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489

# 臺北縣政府衛生局 函

24158  
臺北縣三重市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地址：22006臺北縣板橋市英士路192-1號  
承辦人：詹婷婷  
電話：(02)22577155分機1318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C7244@ms.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6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北衛藥字第0990088163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

理 事 長	常 務 理 事	常 務 監 事
總 幹 事	書 記	經 手 人
		彭元貞

主旨：有關週刊報導本縣正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製售之醫療用「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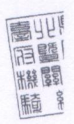
花棒」相關產品疑涉未經滅菌之情事，於未確認前揭產品品質無虞前，請貴院停止使用並請公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將前揭產品下架，以維護民眾健康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99年6月23日現場稽查工作日誌表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縣立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樂生療養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臺北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八里療養院、行政院衛生署雙和醫院、財團法人北海岸金山醫院、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、中英醫療社團法人板英醫院、板新醫院、板橋中興醫院、板橋國泰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、德全醫院、蕭中正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、財團法人台灣區煤礦礦工福利委員會瑞芳醫院、同仁醫院、宏慈療養院、宏濟神經精神科醫院、財團法人天主教耕莘醫院、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台北分院、永和振興醫院、永和復康醫院、柯瑞祥婦產科醫院、財團法人天主教耕莘醫院永和分院、中祥醫院、佑林醫院、怡和醫院、春暉醫院、祥顯醫院、誠泰醫院、仁安醫院、元復醫院、恩樺醫院、廣川醫院、三峽宏恩醫院、永聖醫療社團法人文化醫院、財團法人思主公醫院、靜養醫院、仁愛醫院、名恩療養院、三重中興醫院、天德堂中醫綜合醫院、宏仁醫院、祐民醫院、大順醫院、宏安中醫醫院、益民醫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灣仁濟院附設仁濟療養院新莊分院、新仁醫院、新泰綜合醫院、新莊英仁醫院、泰山英仁醫院、全民醫院、公祥醫院、北新醫院、泓安醫院、長青醫院、財團法人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醫院淡水分院、台安醫院、臺北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臺北縣醫師公會、臺北縣中醫師公會、臺北縣牙醫師公會、臺北縣藥師公會、臺北縣藥劑生公會、臺北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總發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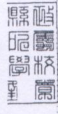
藥物食品管理科



副本：臺北縣政府衛生局醫事管理科、臺北縣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

# 許 銘 能 局 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

裝

訂

線